

证券代码：831144

证券简称：欣影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邮证券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周哲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。

任命周哲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鉴于公司董事周庆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周哲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周哲人，男，1991 年 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香港浸会大学管理学硕士。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职于香港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，专业从事期货、证券等交易。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龙庆资本董事会秘书和风控合规负责人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上海欣影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4 日